

关于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
的专项说明

众环专字（2021）0500084号



目 录

- 1、 专项说明

关于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

众环专字(2021)0500084号

深圳证券交易所:

我们接受委托,对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浪奇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于2020年4月28日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报告编号:众环审字(2021)0500135号)。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4号——非标准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2018年修订)》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要求,就相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保留意见内容

1、与持续经营能力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

如财务报表附注二、2所述,广州浪奇公司2020年度净利润-556,526.14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89,911.28万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流动负债612,661.41万元,速动资产177,903.47万元,速动比率0.29;严重资不抵债,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258,531.88万元;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二、2所述,截至审计报告日存在众多诉讼事项;银行存款28,480.92万元、应收土地收储款28,048.87万元和所有股权投资被司法冻结。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21年4月16日作出《决定书》[(2021)粤01破申140号],决定对广州浪奇公司启动预重整。

这些事项或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广州浪奇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广州浪奇公司已在财务报表附注披露了可能导致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主要情况或事项,以及管理层拟通过实施重整程序并执行重整计划,但未能充分披露重整程序进展及具体重整计划,以及若重整计划无法顺利推行带来的后果。

2、应收账款

如财务报表附注六、5所述,截至2020年12月31日,广州浪奇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为399,361.41万元(其中贸易业务形成余额363,212.57万元,占比90.95%),已计提坏账准备361,259.20万元(其中贸易业务形成余额352,224.34万元,占比97.50%)。由于监察机关对广州浪奇贸易业务舞弊事项的立案调查和资产追收工作尚未完成,我们无法判断上述贸易业务形成的应收账款及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

3、其他应收款

如财务报表附注六、8所述，截至2020年12月31日，广州浪奇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为231,793.67万元（其中贸易业务预付账款转入的金额191,381.19万元，占比82.57%），已计提坏账准备192,334.28万元（其中贸易业务预付账款转入的金额191,381.19万元，占比99.50%）。由于监察机关对广州浪奇贸易业务舞弊事项的立案调查和资产追收工作尚未完成，我们无法判断上述贸易业务形成的预付账款及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

4、存货

如财务报表附注六、9所述，广州浪奇公司存货余额为161,522.22万元（其中贸易业务形成余额124,744.64万元，占比77.23%），已计存货跌价准备128,805.35万元（其中贸易业务形成余额124,122.27万元，占比96.36%）。由于监察机关对广州浪奇贸易业务舞弊事项的立案调查和资产追收工作尚未完成，我们无法判断上述贸易业务形成的存货及跌价准备计提的合理性。

5、或有事项

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二、2所述，截至审计报告日，广州浪奇公司存在众多诉讼事项，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对或有事项可能给公司造成损失的金额进行合理估计。

6、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

2021年1月8日，广州浪奇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调查通知书》（粤调查字210023号），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公司被证监会立案调查。截至本审计报告出具日，广州浪奇公司尚未收到证监会就上述立案调查事项的结论性意见或决定，我们无法预计立案调查的结果以及其对广州浪奇公司财务报表可能产生的影响。

7、前任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被监察机关立案调查

2020年10月16日，广州浪奇原董事长傅勇国因涉嫌职务犯罪，被广州市监察委员会立案调查。2021年1月18日，广州浪奇公司原总经理陈建斌和原董事会秘书王志刚因涉嫌职务违法，被广州市南沙区监察委员会实施留置。2021年2月1日，广州浪奇披露《关于收到立案告知书的公告》：原公司员工邓煜、黄健彬等人涉嫌挪用资金被广州市公安局南沙区分局立案侦查。

截至本审计报告出具日，广州浪奇公司尚未收到监察机关和公安机关就上述立案调查事项的结论性意见或决定。我们无法判断监察机关、公安机关等有关部门的调查和侦查工作对财务报表可能的影响。

二、发表保留意见的理由和依据

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502 号-在审计报告中发表非无保留意见》第八条规定，当存在下列情形之一时，注册会计师应当发表保留意见：（一）在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后，注册会计师认为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对财务报表影响重大，但不具有广泛性；（二）注册会计师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作为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但认为未发现的错报（如存在）对财务报表可能产生的影响重大，但不具有广泛性。

如一、保留意见内容的所述，我们无法就审计报告中“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部分所述的事项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我们认为上述事项对财务报表可能产生的影响重大，但不具有广泛性，故出具保留意见。

三、保留意见涉及的事项对报告期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的影响

由于我们未能对导致保留意见的事项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我们无法确定这些事项对广州浪奇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和 2020 年度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的具体影响。

四、保留意见涉及的事项是否明显违反会计准则及相关信息披露规范性规定的情形说明

我们没有发现上述保留意见涉及的事项导致公司在报告期内存在明显违反会计准则及相关信息披露规范规定的情形。

上述专项说明仅限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监会内部使用，不得作任何形式的公开发表或公众查阅，或作其他用途使用。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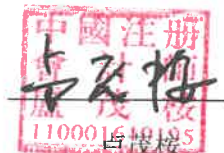


中国注册会计师：



胡海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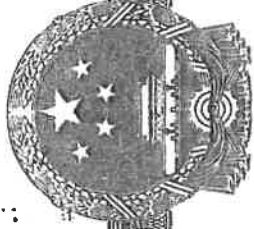
中国注册会计师：



国飞彦

中国·武汉

2021年4月28日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06081978608B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3-5

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06日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合伙期限 长期

执行事务合伙人 石文先; 管云鸿; 杨荣华;

主要经营场所 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169号2-9层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
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
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核算、法律咨询、法
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代理记帐;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
会计培训。(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
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0年12月10日



证书序号: 000387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石文先

证书号: 53

发证时间: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十八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十八日





姓名	胡海林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75-03-03
工作单位	中信永大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广东分所
身份证号码	652722197503030721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专用章
 2020年10月19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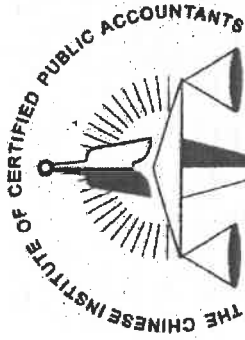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专用章
 2020年10月19日



胡海林(370100170030),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20年任职资格检查。通过文号: 粤注协(2020)132号。



370100170030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卢茂桢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4-01-30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东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50111198401303331

Identity card No.



卢茂桢(110001610195),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20年任职资格检查。通过文号: 粤注协(2020)132号。



110001610195